

防污染协议签订与履行情况及参与应急处置工作情况的总结

(2025 年度)

为确保污染物清除作业的有序高效,针对各码头与船舶签订的防污染协议要求。我司建立健全码头和船舶污染事故应急处置机制,合理配置公司的应急力量资源,加强管理人员和操作人员的培训工作,进一步提高污染物清除与处置能力,确保应急响应行动和污染清除工作正常有序运转,得到了各协议单位的一致好评。

一、2025 年签订防污染协议单位

1、码头:厦门海隆码头有限公司、厦门港务海翔码头有限公司、厦门现代码头有限公司、厦门国贸码头有限公司、华阳电业有限公司漳州后石电厂、五通码头、中交三航政厝分公司基地、西堤环卫码头、刘五店码头等。

2、合作项目:中交一公局第三东通道 A1 标项目、恒发建设厦门第三东通道 A2 标项目等。

二、履行协议情况

1、码头防污染协议履行情况:

根据码头海上防污染协议规定要求,我司与签约单位按月度、季度及时开展了防污染设施设备的检查和维护保养工作。建立安全检查和维护保养的台账管理机制,确保各种防污染设施设备保持良好状态,也建立了应急处置联防联控机制。为有效控制和应对污染事故的发生提高应急处置能力,公司与协议单位按照相关规定举办年度联合应急演练训练。特约各相关主管部门全程参与观摩指导,对防污染应急处置进行实地检验。

2、船舶防污染协议履行情况:在船舶防污染处置管理方面,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历史资料、船舶突发事件的类比分析,建立了《防治船舶及有关作业活动污染海洋环境应急预案》。为确保船舶应急处置行动和污染清除工作正常有序运转,公司成立应急指挥部,负责船舶污染应急防备和应急清除工作的组织和指挥。一旦发生船舶污染事故,首要目标是保护重要区域和控制污染物扩散,以减少污染损害程度,其次是清除污染。根据与施工项目签订的防污染协议,在船舶停靠或装卸作业之前,我司利用现拥有的设施设备、防护器材等,对所有船舶包括敏感资源及重点保护区域提供有效防护。公司参加防污染防护作业的船舶和人员,在作业期间保持 24 小时轮值值守,保持与相关单位联系的畅通。

三、参与应急处置

我司于 2025 年 07 月 15 日至 2025 年 07 月 18 日参与了 13#、14#、4#锚地水下碍航物打捞清除、水域清污等应急处置工作,有效防范沉船残骸、废弃渔具、漂浮杂物、水下构筑物残体等碍航风险,保障航道畅通、船舶航行安全及水域环境清洁。

综上所述,公司于 2025 年中圆满完成与各防污染协议单位的合作,进一步密切双方合作关系。我们一定认真总结防污染工作各方面的经验,着重加强对一线操作人员对防污染设施设备使用和操作的培训和模拟演练,使之更加熟练掌握使用、维护保养各种应急处置的设备和器材,提高完成污染物应急处置的能力,为厦门海洋环境发展增添一份力量。

厦门七十七顺时捷船务有限公司

2026 年 1 月 15 日